

腹痛病人出院須知

急性腹痛是醫院常見的病症，病程可長可短、可輕可重變化也快。

經過醫師仔細診治之後，您已經可以返家休養，下列說明可幫助您在家時的後續照顧

一．飲食指導：

1. 有嘔吐情形，應暫時不要吃東西
2. 避免油脂及油炸的食物

二．直到症狀改善才改吃清淡飲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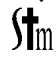
三．如有下列情形請回到急診：

1. 疼痛加劇或是疼痛的部位改變，痛的情形改變
2. 疼痛部位有”反彈痛”者
3. 突發劇烈如刀割之腹痛，尤其伴隨有後背痛或腰痛
4. 運動時（如做家事、工作、搬負重物、走路等）腹痛加劇，合併胸痛或心跳不規則或變慢或臉色蒼白、頭暈、冒冷汗或呼吸困難
5. 腹部僵硬疼痛加劇或出現反彈痛（以手按壓腹部，手放開時出現厲害之疼痛）
6. 持續發燒或是寒顫厲害，呼吸急促
7. 皮膚或是眼睛看起來黃黃的
8. 肚子（胃部）脹大或是變大
9. 站起來時有頭暈或是輕微頭痛
10. 嘔吐物，排便，尿液中有血
11. 解便次數太多或變成解黑便或無法排氣
12. 胸部疼痛或不舒服，疼痛部位改變或是痛太久
13. 意識改變

參考資料

胡月娟總校訂(2019)．成人內外科護理（六版）．台北：華杏

若您想對以上的內容進一步了解，請洽諮詢電話：05-2756000 轉 2007、2003

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關心您

2021年07月校閱